



飲於井內



陳桂蘭

離開退修營的那個星期日晚上，我發現遺留了自己的鬧鐘在衛理園，以為這只是小事一樁。豈料在星期一，我仍活在患得患失的情緒中，因為在當天，我曾兩度以為自己又失去了其他東西。

先是我的筆袋。早上我在茶餐廳吃早餐並靈修時，曾在背囊取出筆袋，那知離開茶餐廳後，我在背囊內卻再找不著它，心裏立即很忐忑，因筆袋中有一支USB記憶棒，當中儲存了我近半年的靈修札記，對我是很重要的。於是我立刻回到茶餐廳問侍應有沒有見過我的筆袋，但他們說沒有。

我在不得要領下，惟有失望地離開，誰知就在此時當我再打開背囊，卻發現筆袋就在其中，原來是自己未找清楚，這可能是自己在高度緊張的狀態下胡亂找，所以看漏了眼。

回到工作間，我取出要拿回辦公室的用品，並將背囊鎖在儲物櫃內，豈料回到辦公室再檢視我的物品時，我發覺一個放有辦公室鎖匙的小袋子不見了，於是又陷入一陣子的驚慌。想到辦公室鎖匙不見了，便要借同事的再配，那便讓我的下屬知道我這個上司有多「蝦碌」。於是我不斷回想它會在那兒遺失…會不會又是留在衛理園？會否是因為我曾將它放在鬧鐘旁，故它連同鬧鐘都被我疊起的被舖遮住，所以我收拾行李時沒有檢走？…。結果，放工時我從儲物櫃取回背囊時，發現那小袋子好好的在其中。

這些小風波引起我一連串反思：首先，若不見了一些身外物已令我如此失落，如此不捨，那將來我若失去更重要的東西，如健康、財富、家人……我會否承受不了？繼而我想：我若真的失去USB和辦公室鎖匙，那似乎也沒有甚麼大不了，鎖匙可再配，至於USB記憶棒內的靈修札記，它雖是我近半年珍貴的屬靈記錄，但若真的沒有了，我曾與上帝同行的經歷也不會因此而失去，我與祂建立了的關係也不會因此而變得疏離，經歷了就是經歷了，建立了就是建立了，這已成為我生命中不可分割的部份，是不會失去的。

最後，我想起在退修營中楊醫曾提及在馬大與馬利亞的故事中，耶穌說不可少的只有一件，就是馬利亞選上的不能被奪去的上好福份；這使我聯想到人生在世，不能失去也不會失去的亦只有一樣，就是主自己，即使我失去健康、財富、家人……也不會失去祂，甚至我失去性命，也不會失去祂，想著想著，我感到很安慰。我開始有點明白為何人可以在主裡擁有深度的平安，可能就是他們明白了，甚至經歷了，除了主以外，我們甚麼都不怕失去。

按：本文是陳桂蘭姊妹（從事教育行政管理）在參加HKPES「是你的杯，也是你的份」退修營的分享。